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北京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的 城市照明设施维护养护服务项目（2026年功能照明二标段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城市照明设施维护养护服务项目（2026年功能照明二标段）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北京广爱欣电器设备安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41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55.4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广爱欣电器设备安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3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